

麗山高中114學年度「家長自送(訂)午餐」申請書

貴家長好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為了幫助學生選擇營養均衡和衛生安全的點心，訂定校園食品標準，本校合作社所販賣之食品符合規範，為校園食安把關。午餐供應方面，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之規定，選擇評鑑衛生優良之廠商，並與營養師協同，不定期訪查午餐供應廠商。此外，一次性餐具之濫用，不但耗費資源，製造大量垃圾，增加二氣化碳排放量，臺北市政府特訂定「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執行要點」。本校自105學年起，委請廠商改採團體桶餐方式，並設置洗滌槽與截油設施，期能保護環境、節能減碳及維護人員健康。

以上說明，期使貴子弟在學校之飲食能更安全及健康，請配合下列事項：

- 提醒貴子弟早餐正常飲食，且在家用完餐才出門，上學時才能有良好的體力和精神。
- 提醒貴子弟除三餐正常飲食外，儘量減少含糖飲料、汽水或零食之食用。
- 提醒貴子弟不要為未申請同學代訂代拿午餐。
- 為維護學生健康，若個人確有特殊因素或需要，須至學務處填寫「家長自送(訂)午餐」申請書，並經家長同意及聲明，自負家長自送(訂)午餐的食品營養與安全相關責任。
- 此規範係為維護學生在校之飲食安全及健康，對貴家長若有造成不便，尚祈見諒！
- 請於1200-1230至校門口領取餐食，其他時間與地點未開放領取餐點，違者依校規處分。
- 本申請表不適用於班級或社團活動使用，若有需求請填寫學生社團/班級活動之申請表。

學務處 衛生組 26570435分機303

臺北市立麗山高中114學年度「家長自送(訂)午餐」家長同意書

班級	座號	姓名	申請編號(衛生組填寫)
本人 (詳述原因：)	因學生	特殊飲食需求，同意為學生自送(訂)午餐，)	
相關食品安全與衛生由本人自行負責。學生將遵守下列事項，否則願接受愛校服務，並取消資格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不可替其他同學代購外食。領取午餐時不得出校門。配合環保政策，盡量使用環保餐盒盛裝，不使用一次性餐具，並自行妥善處理垃圾和廚餘。			
家長簽章：	學生簽章：		
家長聯絡電話：	學生聯絡電話：	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

導師： 衛生組長： 學務主任： (學務處存查)

臺北市立麗山高中114學年度「家長自送(訂)午餐」申請回覆單

班級	座號	姓名	申請編號(衛生組填寫)
1.有自送(訂)午餐需求的同學，每學期只需填寫一次。 2.不可替其他未申請同學代訂午餐，以免衍生出食品安全責任爭議。 3.當日有訂購午餐的同學，拿申請回覆單於12:00至12:30至校門口警衛室取餐，領取午餐時不得離校。 未拿申請回復單領餐的同學，須登記班級座號姓名，以供衛生組查核。 4.請於1200-1230至校門口領取餐食，其他時間與地點未開放，用餐後自行妥善處理垃圾和廚餘。 5.本申請回復單請妥善保存，遺失不再補發(特殊原因除外)。			
申請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衛生組 核章	核准日期：